# 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关于授予有关企业和个人2017年度市长质量奖的通报

鄂府函〔2018〕275号

各旗区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各大企事业单位：

为引导和激励全市企业加强质量管理，推进质量强市建设，根据《鄂尔多斯市市长质量奖评审实施意见》（鄂府发〔2011〕103号），通过企业自愿申报、专家组评审、异议公示、会议审议等程序，市人民政府决定授予中国神华煤制油化工有限公司鄂尔多斯煤制油分公司、鄂尔多斯市隆胜野生动物园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伊泰煤制油有限责任公司和鄂尔多斯市莱福士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石磊2017年度市长质量奖。

希望获奖企业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努力在增强管理创新能力和提升产品质量上再上新台阶。各旗区、各有关部门要加强质量工作，注重典型培养和示范带动，推动质量强市工作深入开展。全市广大企业和企业管理者要以获奖企业和个人为榜样，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的强烈意识，坚持优质发展、以质取胜，打造更多消费者满意的知名品牌，让追求卓越、崇尚质量成为全社会的价值导向和时代精神。

鄂尔多斯市人民政府

2018年12月13日